**新北市金山區居民生活扶助申請書**

申請日期:　　 年　　月　　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|  |
| 聯絡  電話 | 宅: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手機： | | | |
| 戶籍  地址 | □□□  　　市　　　區　　　里　 鄰 　　路　 巷 　弄　　　號　　樓 | | | |
| 應  檢  附  文  件 | 持本國身分證且設籍於金山者：  □戶口名簿正本  □戶長印章  □新北市金山區申請居民生活扶助切結書  □提供指定金融帳號封面影本（金山區農會、淡水一信或郵局）  □代辦者請攜帶身分證及印章 | | 新住民結婚遷入於金山者：  □戶口名簿正本（需有詳細記事）  □戶長印章  □新北市金山區申請居民生活扶助切結書  □外籍配偶居住說明切結書  □新住民居留證影本  □新住民本人印章  □提供指定金融帳號封面影本  　（金山區農會、淡水一信或郵局）  □代辦者請攜帶身分證及印章 | |
| 致此  新北市金山區公所  申請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簽章 | | | | |

**新北市金山區居民生活扶助切結書**

□更改帳號 □首次申辦 □區內住變 □結婚遷入 □新生兒

異動姓名:

申請金山區　　年度居民生活扶助，同意撥入□戶長□戶內□其他，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金山區金融機構

□農會　　　（帳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）

□淡水一信　（帳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　）□郵局　　　（局號：　　 　　　 　　帳號：　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）

帳號內，金額轉發後戶內各人員絕無異議，切結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據。

致此

新北市金山區公所

切結人(戶長)：　　 　　　　　簽章

戶長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 　　區　　　 里　 鄰 　　 路　 巷 　弄　　　號　　樓

代辦人： 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行動電話：